常州市教育局文件

常教发〔2018〕1号

**关于印发《常州市学校品质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0）》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育局（教育文体局、社会事业局），局属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文件精神要求，力争让常州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惠及全市人民，满足未来社会人才需求，特制定《常州市学校品质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0）》，现印发给你们。希各地、各部门、各学校高度重视，协同推进，全面提升各级各类学校内涵品质，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努力种好常州教育幸福树。

　　附件：常州市学校品质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0）

常州市教育局

2018年1月16日

附件

常州市学校品质提升行动计划

（2018-2020）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文件精神要求，全面提升各级各类学校内涵品质，种好常州教育幸福树，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特制定《常州市学校品质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0）》。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教学规律，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促进教师专业水平发展，促进学校内涵品质提升，让常州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惠及全市人民，满足未来社会人才需求。

二、目标任务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规范科学、丰富多样、优质特色的课程体系，打造理念前瞻、实践创新、示范引领的重点项目，培育师德高尚、结构优良、业务精湛的教师队伍，建设更好质量、更高水平、更具活力的各级各类高品质学校。到2020年，省市级优质幼儿园占比85%，就读幼儿占比90%以上；市义务教育优质学校占比90%，就读学生占比95%，建成100所 “新优质学校”；四星级以上高中占比75%，就读学生占比85%，建成2-3所高品质示范高中；四星级职业学校占比90%，就读学生占比93%，创建2-3所省现代化示范性（优质特色）职业学校。

三、主要内容

（一）注重顶层设计与统筹协调。一是形成系统推进格局。凝聚“课程、环境、装备”三位一体育人合力，坚持“以点带面、分期推进、全员参与、行动研究”原则，以学校课程建设为核心、课堂教学变革为重点、创新师生评价为关键，将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和现代教育技术运用贯穿于始终，促进全市学校办学品质整体提升。二是明确学校办学方向。依托“学校主动发展”工程，凝练学校教育哲学，形成较为明晰的培养目标、办学理念、发展愿景、学校校训及教育主张。三是研制课程建设指导意见。学前教育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保教并重，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义务教育加强课程统整，为学生发展提供更为综合化、特色化的课程；普通高中教育加强选修课程建设，拓展课程的广度和深度，增强课程的选择性和适宜性；职业教育实施产教融合，建立主动发展、特色发展、质量保证的运行机制；特殊教育推进差异教学和个别化教学，提高教育教学的针对性。【职能部门：基教处、高职处、教科院】

（二）推进课程改革与教学创新。一是推进课堂教学改革。深化数字化学习研究和实践，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60%的中小学建成“智慧校园”。围绕学生核心素养、学科关键能力进行实验研究，形成“常州市中小学课堂行为观察量表”。二是启动学校品质提升建设项目。以课程建设为载体，以项目建设为驱动，创建全市省级项目30项、市级项目100项、区级项目300项、校级项目600项，形成“校校有教学改革项目，人人参与教学创新活动”的新局面。三是强化身心健康发展和美育素养培育。开足开齐艺术、体育类课程，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健康体能和美育素养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四是提高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实施水平。各级各类学校开足开齐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按要求、高质量开设研究性学习、通用技术、劳动与技术教育等课程，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丰富学生学术性经验、社会性经验、技能性经验。五是推动职业教育产城融合现代化专业群和产教融合现代化实训基地建设，创建17个省现代化专业群，13个省现代化实训基地。【职能部门：教科院、信息处、基教处、体卫艺处、高职处、计财处、建装中心】

（三）加强人才规划与队伍建设。一是加强校长专业化建设。坚持教育家办学理念，实施定期轮训制度，推进境外研修，引导校长端正办学思想、更新教育理念、提升治校能力。积极探索校长职级制。二是加大优秀教师培养力度。完善优秀教师“五级阶梯”制度、“名教师工作室”制度，开展青年教师英才培养项目，落实名师高校访学工程。三是引进紧缺人才。建立教育紧缺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加大对教育紧缺人才引进的政策和经费扶持。四是提升学历水平。鼓励在职教师参加学历进修，对参加硕士以上高层次学历进修，并完成学业的在职教师给予适当的进修补助。【职能部门：组织处、人事处、计财处】

（四）推动学校达标与品质提升。一是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建立省级优质园主动帮扶相对薄弱普惠园的工作机制，加大普惠园创建优质幼儿园力度。鼓励幼儿园特色发展，深入推进幼儿园课程游戏化建设项目。二是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大力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进一步落实素质教育相关措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普遍达标，建成100所 “新优质学校“，开展高品质项目建设工作。三是高中教育优质多样发展。以培养模式和课程建设的多样化、特色化为核心，为学生多元发展提供更多选择机会，创建1-2所高品质示范高中。四是职业教育优质示范发展。创建2-3所江苏省现代化示范性（优质特色）职业学校，实施职业学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制度，建立标准明晰、全程监管、多元评价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五是特殊教育优质全面发展。以普通学校随班就读为主体，以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以送教上门和远程教育为补充，全面推进融合教育。【职能处室：基教处、高职处、计财处、人事处、建装中心】

（五）重视总结提炼与宣传推介。一是完善教科研机制。完善以校为本的教学研究制度，成立校际研究组织，突破区域限制、学段限制、学科限制，鼓励学校与大学、科研院所和企业合作开展教育科研活动，提升学校教科研水平。二是加强课题引领。以学术化的标准来提炼研究成果，不断涌现能引领、有影响和可复制的区域化教育教学改革成果，并将研究成果以高质量的研究报告、学术论文和专著等形式表达出来，扩大成果的辐射和推广范围。三是宣传推介优秀成果。编辑学校课程建设方案汇编、学校课程建设案例集、特色课程建设专辑、各类学校创建案例汇编。在国家和省级报刊杂志上介绍常州基础教育高品质学校建设经验与成果。举办 “新优质学校”、省现代化示范性（优质特色）职业学校”风采展示活动。举办2-3场专家报告会、2-3场学术研讨会和1场成果发布会。力争在国家和省教学成果奖评比中，有6-8项优秀成果获省教学成果奖，1-2项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职能部门：教科院、基教处、高职处、宣传处】

四、保障举措

（一）强化组织保障。市教育局成立学校品质提升促进领导小组，加强对行动计划实施工作的领导，统筹协调各部门分工合作，积极推进，通过明确任务，分解目标，列立清单，落实工作责任，将计划实施情况列入相关处室、学校领导班子的工作考核指标体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学校品质提升促进建设，广大校长是高品质学校建设的第一责任人。

（二）强化经费保障。市教育局将学校品质提升促进所需经费列入年度部门预算，鼓励基层学校采取多种渠道筹集建设资金，对成功创建学校品质提升建设项目、“新优质学校”高品质项目、高品质示范高中、省现代化示范性（优质特色）职业学校的学校，将根据类别不同给予经费支持。

（三）强化科研保障。为进一步做好创建工作，成立学校品质提升促进建设专家指导委员会，该委员会由行政人员、课程专家、教学专家、评价专家、管理专家、教研人员等有关人员组成。根据学校提出的专业支持需求，个性化地提供科研指导、全程扶持。同时鼓励基层学校通过培训、考察，引进高校、科研机构力量等方式，加强专业引领，进一步提升学校课程建设水平和办学内涵品质。通过购买服务的形式，与第三方开展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做好全市学校品质提升促进行动计划。

（四）强化表彰激励。市教育局对在学校品质提升促进建设中成效显著、贡献突出的学校、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并通过新闻发布会、风采展示会、成果报告会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推介高品质学校、先进个人所取得的教育教学改革成果。